

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关规定，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能，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有效地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保证了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现将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0 年公司经营情况

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给全球经济运行带来较大影响，也给公司发展带来一定影响。公司紧跟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，充分发挥研发创新、设备技术、质量品牌等优势，及时调整经营策略，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，努力克服疫情影响下市场需求同比下降的不利因素，降低疫情对经营工作的影响，取得一定的效果。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341.69 万元，较去年同期下降 16.56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7.02 万元，同比下降 29.85%，实现扣非净利润 3303.55 万元，同比下降 25.64%。

报告期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再认证，先后获得国家级第二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江苏省四星级上云企业、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、徐州市自主商标品牌样板企业、徐州市科技成果转化示范企业、徐州市“企业研发机构创新能力高质量提升”培育库第一批入库企业等荣誉称号。

二、董事会日常工作的开展情况

1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，董事会的召集、提案、出席、表决、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规范运作。具体召开情况如下：

(1) 2020 年 4 月 9 日，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 18 项议案。

(2) 2020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(3) 2020 年 8 月 26 日，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

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等 2 项议案。

(4) 2020 年 10 月 26 日, 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(5) 2020 年 12 月 28 日, 公司董事会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, 审议通过《关于研发中心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2、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

2020 年度, 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, 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, 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, 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。

3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。报告期内, 各委员会依照《公司章程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, 认真、尽职地开展工作, 发挥了专委会的作用, 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。本年度战略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各召开 1 次会议, 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8 次会议。

4、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, 诚实、勤勉、独立地履行职责, 积极出席相关会议, 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 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, 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。一方面, 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, 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,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; 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, 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, 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的判断。报告期内, 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提出异议。

5、公司治理状况

进一步推进公司治理建设, 报告期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有关规定和《公司章程》, 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最大化为行为准则, 勤勉尽职, 强化董事的义务和责任, 提高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、风险与内部控制能力。规范公司运作, 加强信息披露工作, 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, 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

三、2021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

1、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，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，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，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。同时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，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、高效性和应对环境风险能力。

2、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，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。建立良好的投资者关系，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，特别是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3、持续优化内控体系，提升管理水平。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协同、提升运营效率，加强内控建设，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；强化全面预算和目标成本管理，提升财务管控能力和盈利能力；进一步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，优化考核评价机制和薪酬激励机制，提升人员使用效率，充分发挥人才价值；围绕客户价值，做好质量管理，打造优质品牌形象。

4、注重新产品、新技术的开发应用以及新业务的拓展，加强研发基础平台建设，提升硬件、软件和团队水平，加快转型增效速度，充分利用积累的资源与技术优势，构建新增长点。

2021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按照监管要求，加强自身建设，从维护股东的利益出发，勤勉履职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开展工作，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。

江苏华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6日